

172
345

774
107



馬克思

《雇佣劳动与资本》 《工資、價格和利潤》

內容提要 and 名詞解釋

張
其
志

西北大學馬克思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教研室

政治經濟學教研組

一九七三年三月

11.2
16

马 克 思
〈 雇 佣 劳 动 与 资 本 〉
〈 工 资 、 价 格 和 利 润 〉

内 容 提 要 和 名 词 解 释

西北大学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教研室政治经济学教研组

一九七三年三月

目 录

〈雇佣劳动与资本〉内容提要	1—5
〔附〕恩格斯1891年导言简介	5—7
〈工资、价格和利润〉内容提要	7—22
〈雇佣劳动与资本〉名词解释	22—31
〔附〕恩格斯1891年导言名词解释	
〈工资、价格和利润〉名词解释	31—42

2620/33

《雇佣劳动与资本》内容提要

《雇佣劳动与资本》是马克思根据他于1847年12月下半月在比利时布鲁塞尔德意志工人协会所做的讲演而写的。约·魏德迈抄写的标题为《工资》的手稿被保存了下来，这部手稿跟《新莱茵报》上发表的本文几乎完全一致。1848年初，马克思试图在布鲁塞尔发表这部著作，可是，由于马克思被逐出比利时而未能出版。

这部著作以《新莱茵报》社论的形式于1849年4月5—8日和11日首次发表，标题为《雇佣劳动与资本》。由于马克思暂时离开科伦，后来又由于德国政局更加紧张以及《新莱茵报》停刊，这些文章的刊载遂告中断。

《新莱茵报》停刊后，马克思曾想出版《雇佣劳动与资本》的单行本，可是他未能亲自实现这个想法。这部著作的单行本于1880年在布勒斯劳首次出版，马克思未能参与其事。1881年又在同一地方再版。在恩格斯的参加下，这部著作于1884年又在霍廷根——苏黎世出版，并附有恩格斯写的一篇关于该书发表经过的简短前言。1891年，为了在工人中进行宣传，这本小册子又出了一种新版，由恩格斯校订并写了导言。

现在发表的《雇佣劳动与资本》仍然是不完全的。马克思原打算分三大部分来加以说明：(1)雇佣劳动对资本的关系，工人的奴役地位，资本家的统治；(2)中等资产阶级和农民等级在现存制度下必然发生的灭亡过程；(3)欧洲各国资产阶级在商业上受世界市场霸主英国奴役和剥削的情形。现在发表的主要是其中第一部分，第二部分只是在最后简略的提了一下，第三部分完全没有涉及。因此，我们必须联系马克思的其他有关著作来学习这本书。

现在发表的《雇佣劳动与资本》一书共分五节，中心是论述雇佣劳动对资本的关系、工人的受奴役地位和资本家对工人的统治问题。马克思揭

露了以剥削雇佣工人的劳动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关系的实质；马克思证明资本和雇佣劳动的存在是互相制约的，并强调指出这种关系的对抗性；马克思历史地考察了所有的经济范畴，给资本下了一个科学的定义；这样，马克思继续发挥了为制定剩余价值理论而提出的基本原理。最后，马克思在这一著作中已经大体表述了关于资本主义制度下无产阶级相对贫困化和绝对贫困化的原理，从而为资本主义积累一般规律的理论奠定了基础。

但是，正如恩格斯在本书1891年版导言中指出的，马克思当时对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还没有作彻底的批判，这个工作只是到五十年代末才完成的；因此，在本书中一些用语和整个句子，从马克思后来的著作的观点来看，是不确切的，甚至是不正确的。1891年恩格斯出版这一著作时做了许多更改，这些更改归结为一点：就是把原来工人为取得工资向资本家出卖自己的劳动，改为出卖自己的劳动力，并强调指出：“这里并不是纯粹的咬文嚼字，而是牵涉到全部政治经济学中一个极重要的问题。”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就因为不了解这一点而陷入绝境，马克思从这个绝境中找到了出路。在这个基础上，马克思在五十年代末制定了剩余价值学论，并在《资本论》中作了经典性的论证，从而揭露了资本主义剥削的秘密和资本主义发生、发展及其必然灭亡的客观规律。

—

本节主要说明“什么是工资？”的问题。

马克思首先从量的方面说明这个问题，指出“工资只是劳动（力）价格的特种名称，是只能存在于人的血肉中的这种特殊商品价格的特种名称”

接着马克思批判了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说法，即认为工人和资本家是企业的共同参加者，从而也都是产品的共同分配者，工资是产品中分配给工人的那部分。詹姆士·穆勒甚至断言，资本家贷款给工人，在商品实现前以工资形式付给他们应得的份额。马克思令人信服地证明：“工资不是

工人在他所生产的商品中占有的一份。工资是原有商品中由资本家用以购买一定量的生产劳动（力）的那一部分。”

因此，马克思得出结论说：“劳动（力）是一种商品，是由其所有者即雇佣工人出卖给资本家的一种商品。”

为什么工人要出卖自己的劳动力呢？马克思明确的回答：“为了生活。”“他是为生活而工作的，他甚至不认为劳动是自己生活的一部分；相反地，对于他来说，劳动就是牺牲自己的生活。”劳动（力）是“由他出卖给别人的一种商品。因此，他的活动的产物也就不是他的活动的目的。”这样，马克思就把他过去提出的“劳动疏远化”理论大大发展了。

最后，马克思历史地考察了劳动（力）成为商品的经济条件，指出：“劳动（力）并不向来就是商品。劳动并不向来就是雇佣劳动、即自由劳动。”在奴隶社会，“奴隶本身是商品，但劳动（力）却不是他的商品。”在封建社会，“农奴只出卖自己的一部分劳动”，“农奴是土地的附属品，替土地所有者生产果实。”只有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自由工人自己出卖自己，并且是零碎地出卖”，因此他们的劳动力才成为商品。马克思并强调指出：“工人是以出卖劳动（力）为其工资的唯一来源的，如果他不愿饿死，就不能离开整个购买者阶级即资本家阶级。”因此，“工人不是属于某一个资产者，而是属于整个资产阶级。”

由此可见，马克思在当时虽然还没有把劳动和劳动力区别开来，因而还认为工人当作商品出卖的是劳动，但是马克思这里所说的劳动商品，是和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根本不同的。亚当·斯密把劳动商品这个历史范畴看成是自然范畴，认为原始人的劳动也是商品，有时还把许多非雇佣工人（如律师、医生，甚至牧师、工头等）的活动也看成是劳动商品。马克思在这里关于劳动商品的分析，就是对这种超历史、超阶级观点的有力批判。

二

本节主要说明“商品的价格是由什么决定的？”归结到劳动力这个商

品的价格决定问题。

马克思首先指出：商品的价格“是由买主和卖主之间的竞争即供求关系决定的”，并分析了竞争的三个方面：卖主之间的竞争，买主之间的竞争，买主和卖主之间的竞争。最后得出结论：“供求关系的改变，引起价格的上涨或下跌，引起高价或低价。”

接着马克思进一步指出供求关系是由商品的生产费用（指价值，下同）决定的。“固然，商品的实际价格始终不是高于生产费用，就是低于生产费用；但是，上涨和下降是相互抵销的，……所以它们的价格是由生产费用决定的。”

在这里，马克思批判了两种资产阶级经济学观点：一种是把商品的平均价格等于生产费用看作规律，而把价格的波动看做偶然现象；另一种则是把价格的波动看做规律，而把价格由生产费用决定这一点看做偶然现象。马克思指出，价格由生产费用决定和价格的波动这两者并不矛盾，都是资本主义社会的规律，因为“只有在这种波动的进程中，价格才是由生产费用决定的。”并指出“这种波动起着极可怕的破坏作用，并象地震一样震撼资产阶级社会的基础。这种无秩序状态的总运动就是它的秩序。”

最后马克思更进一步指出：“价格由生产费用决定，就等于说价格由生产商品所必需的劳动时间决定，因为构成生产费用的是：(1)原料和劳动工具，即产业产品，它们的生产耗费了一定数量的工作日，因而也就是代表一定数量的劳动时间；(2)直接劳动，它也是以时间计量的。”这里，马克思不但表达了价值量由什么决定的理论，而且把构成生产费用的劳动划分为两个组成部分，这就为后来他把资本区分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理论创造了条件。

马克思在说明了商品的价格由什么决定以后，接着就阐明了劳动力这个特殊商品的价格决定问题。指出：“调节一般商品价格的那些最一般的规律，当然也调节工资，即调节劳动（力）价格。因此，“劳动（力）的

价格是由生产费用即为创造劳动(力)这一商品所需要的劳动时间来决定的。”所谓劳动力的生产费用，“这就是为了使工人保持其为工人并把他训练成为工人所需要的费用”，而“简单劳动(力)的生产费用就是维持工人生存和延续工人后代的费用。这种维持生存和延续后代的费用的价格就是工资。这样决定的工资就叫做最低工资。”

三

本节主要说明什么是资本及其和雇佣劳动的关系。

资产阶级经济学家认为，作为进行新生产的手段的积累起来的劳动就是资本，因此他们把原始人手中的石器和棍棒也说成是资本，企图以此来证明资本主义社会是永恒的。马克思讽刺地驳斥了这种谬论，“什么是黑奴呢？黑奴就是黑种人。上面的说明和这个说明是一样的。”

马克思指出：“黑人就是黑人。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他才成为奴隶。纺纱机是纺棉花的机器，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它才成为资本。脱离了这种关系，它也就不是资本了，就象黄金本身并不是货币，沙糖并不是沙糖的价格一样。”

接着马克思揭露了资本的实质，指出：“资本也是一种社会生产关系。这是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是资产阶级社会的生产关系。”因此，“资本不仅是若干物质产品的总和，并且也是若干商品或若干交换价值或若干社会定量的总和。”

然则一些商品即一些交换价值的总和究竟是怎样成为资本的呢？马克思指出：“它成为资本，是由于它作为一种独立的社会力量，即作为一种属于社会一部分的力量，借交换直接的、活的劳动(力)而保存下来并增殖起来。除劳动能力以外一无所有的阶级的存在是资本的必要前提。”马克思在这里不仅说明了资本的起源，而且也说明了剩余价值的根源，因为从这段话可以看出：第一，资本是以无产阶级的存在为必要前提；第二，一定量商品或交换价值只是当它作为独立的社会力量和直接的活劳动交换

时才成为资本；第三，借助于这种交换，它不但能保存而且还能增值起来。

在以上分析的基础上，马克思进一步揭露了资本的实质，指出“资本的实质并不在于积累起来的劳动是替活劳动充当进行新生产的手段。它的实质在于活劳动是替积累起来的劳动充当保存自己并增加其交换价值的手段。”

在揭露了资本的实质后，马克思分析了资本和雇佣劳动（力）是怎样交换的？这就是：“工人拿自己的劳动（力）换到生活资料，而资本家拿归他所有的生活资料换到劳动，即工人的生产活动，亦即创造力量。这种力量不仅能补偿工人所消费的东西，并且还使积累起来的劳动具有比以前更大的价值。”正是由于劳动所创造的价值大于劳动（力）本身的价值，它才能在补偿工人所消费的东西以外，还可以使资本增值起来，而劳动所创造的价值大于劳动（力）本身价值的超过额，就是马克思后来所说的剩余价值。可见，马克思这里已论证了剩余价值的起源问题，虽然这种论证还不是很完全的。

因此，马克思指出，资本和雇佣劳动的关系是：“资本以雇佣劳动为前提，而雇佣劳动又以资本为前提。两者相互制约；两者相互产生。”

“资本只有同劳动（力）交换，只有引起雇佣劳动的产生，才能增加起来。雇佣劳动（力）只有在它增加资本，使奴役它的那种权力加强时，才能和资本交换。因此，资本的增加就是无产阶级即工人阶级的增加。”

在这里，马克思批判了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关于资本家和工人利益一致的谬论，尖锐指出：“当雇佣工人仍然是雇佣工人的时候，他的命运是取决于资本的。所谓工人和资本家的利益一致就是这么一回事。”

四

本节主要说明资本增长的意义以及工资和利润的关系问题。

首先，马克思指出了资本增长可能产生两方面的结果，一方面是“随着生产资本的增加，对劳动（力）的需求也增加了，因而劳动（力）价格

即工资也提高了。”另一方面是“生产资本的迅速增加，就要引起财富、奢侈、社会需要和社会享受等同样迅速的增长。”因此，马克思指出：“工人可以得到的享受纵然增长了，但是，比起资本家的那些为工人所得不到的大为增加的享受来，比起一般社会发展水平来，工人所得到的社会满足的程度反而降低了。”也就是说，工人是相对地贫困化了。

其次，马克思分析了实际工资和相对工资的问题，指出“劳动（力）的货币价格即名义工资，是和实际工资即用工资实际交换所得的商品量并不一致的。因此，我们谈到工资的增加或降低时，不应当仅仅注意到劳动（力）的货币价格，仅仅注意到名义工资。”又指出：“工资首先是由它和资本家的盈利即利润的对比关系来决定的。这就是比较工资、相对工资”

接着马克思分析了决定工资和利润相互关系的规律，这就是：“工资和利润是互成反比的。资本的交换价值即利润愈增加，则劳动（力）的交换价值即按日工资就愈降低了；反之亦然。利润增加多少，工资就降低多少；而利润降低多少，则工资就增加多少。”

在说明工资和利润的关系时，马克思指出它们都是由工人的劳动所生产的新价值的一部分，虽然利润会在资本家之间按一定比例分配，但它总归是由活劳动生产出来的。他说：“不管资本家阶级即资产阶级（一个国家的也好，整个世界市场的也好）相互之间分配生产所得的纯收入的比率如何、这个纯收入的总额归根到底只是活劳动加到全部积累起来的劳动上去的那个数额。所以，这个总额是按劳动增值资本的比率，即按利润比工资增加的比率增长的。”从这里可以看出，马克思论证了不仅个别资本家的利润，就是一国的甚至全世界资本家的利润都是由活劳动加到积累劳动上去的价值。也就是说，都只是剩余价值的一种形态。工人所生产的这部分价值越大，资本就越迅速地增殖起来，从而使自己越遭受日益增大的资本来剥削。

最后，马克思驳斥了资产阶级学者的两个谬论。指出：

“所谓资本迅速增加对工人有好处的论点，实际上不过是说：工人把他人的财富增殖得愈迅速，落到工人口里的残羹剩饭就愈多，能够获得工作和生活下去的工人就愈多，依附资本的奴隶人数就增加得愈多。”

“所谓生产资本的尽快增加是对雇佣劳动最有利的条件这种论点，实际上不过是说：工人阶级愈迅速地扩大和增加敌对它的力量，即愈迅速地扩大和增加支配它的他人财富，它就能在愈加有利的条件下重新为资产阶级增殖财富、重新为资本加强权力而工作——这样的工作无非是它本身在铸造金锁链，让资产阶级用来牵着它走罢了。”

五

本节主要说明生产资本的增加是怎样影响工资的问题。

首先，马克思从批判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谬论提出问题。资产阶级经济学家认为，生产资本的增加和工资的提高是密不可分的。马克思指出：“我们不应当听信他们的话。我们甚至于不能相信他们的这种说法：似乎资本长的越肥，它的奴隶也长得越好。资产阶级太开明了，太会打蒜了，它没有封建主的那种以奴仆的衣着华丽夸耀于人的偏见。资产阶级的生存条件迫使它鏖鏖必较。”

接着，马克思分析了生产资本的增加如何加剧了资本家之间的竞争。指出由于生产资本的增加，“分工必然要引起更进一步的分工；机器的采用必然要引起机器的更广泛的采用；大规模的生产必然要引起更大规模的生产。”马克思说：“这是一个规律，这个规律一次又一次地把资产阶级的生产甩出原先的轨道。并迫使资本加强劳动的生产力，因为它以前就加强过劳动的生产力，这个规律不让资本有片刻的停息，老是在它耳边催促说：前进！前进！”“这个规律正就是那个在商业的周期性波动中必然使商品价格和商品生产费用趋于一致的规律。”总之，生产资本的增长加剧了资本家之间的竞争，竞争的规律又迫使资本家进行资本积累和集聚。

然则随着生产资本的增加，分工和采用机器的范围扩大，对工资有什

么影响呢？马克思指出了以下几种情况：

第一，由于生产资本的增加，分工和采用机器的范围扩大，从而大大提高了劳动生产率，这样“使一个工人能做5个、10个乃至20个人的工作，因而就使工人之间的竞争加剧5倍、10倍乃至20倍。”这样，资本家就可以利用工人之间的竞争来压低工资；第二，由于分工和采用机器的范围扩大，劳动就愈简单化，工人的特殊技巧失去任何价值，工人变成了一种简单的、单调的生产力，就不需要体力上或智力上的特别本事和技能了。为学会这种工作所需要的生产费用也愈少了。这样，“劳动愈是不能给人以乐趣，愈是令人生厌，竞争也就愈激烈，工资也就愈少。”结果是：“他工作得愈多，他所得的工资就愈少。”

第三，由于分工的扩大，特别是机器的广泛应用，资本家可以用不熟练的工人代替熟练的工人，用女工代替男工，用童工代替成年工，这样就使得许多成年男工遭受资本家的解雇而失业。马克思指出：资本家相互间的产业战争“有一个特点，就是致胜的办法与其说是增加劳动大军，不如说是减少劳动大军。统帅们即资本家们相互竞赛，看谁能解雇更多的产业士兵。”由于失业大军的存在，资本家就可以大大压低就业工人的工资。

第四，由于许多小生产者、小产业家、小食利者不断破产，补充到无产阶级队伍中来，“他们除了赶快跟工人一起伸手乞求工作，毫无别的办法。这样，伸出来乞求工作的手象森林似地愈来愈稠密，而这些手本身则愈来愈消瘦。”这样，工人阶级的处境愈来愈困难。

最后，马克思总结道：“生产资本愈增加，分工和采用机器的范围就愈扩大。分工和采用机器的范围愈扩大，工人之间的竞争就愈剧烈，他们的工资就愈减少。”因此，马克思在前一节阐明了工人阶级相对贫困化的问题，在这里实质上又论证了工人阶级绝对贫困化的问题，这就为资本主义积累一般规律的理论奠定了基础。正是在这个基础上，马克思后来在《资本论》中全面地科学地表述了这一规律，论证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的客

观必然性。

总之，马克思的《雇佣劳动与资本》一书，虽然是马克思主义的早期著作，但它已经扼要地系统地阐明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关于价值、剩余价值、工资、资本积累等一系列基本理论问题。马克思通过分析雇佣劳动与资本的对立，阐明了无产阶级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地位，揭露了资本主义制度的剥削实质，指出了工人阶级要摆脱贫困和受剥削奴役的地位，只有用革命手段，消灭雇佣劳动制度。因此，马克思的这部著作是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有力武器，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今天我们学习这本伟大著作，将进一步激发我们对资本主义剥削制度的无比仇恨，提高我们对支援世界革命的觉悟；同时可以提高我们识别真假马克思主义的能力，批判刘少奇一类骗子散布的“阶级斗争熄灭论”、“剥削有功论”、“民富国强论”等等复辟资本主义的反革命谬论；进一步提高阶级斗争、路线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觉悟，为巩固我国的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制度、为彻底埋葬帝、修、反而斗争。

〔附〕：恩格斯写的1891年单行本导言简介

恩格斯为《雇佣劳动与资本》写的《导言》，是一篇重要的马克思主义文献。

十九世纪七十年代以后，国际工人运动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在这个时期中，马克思主义得到了广泛的传播，各国无产阶级政党相继成立，工人运动有了很大发展，工人阶级为改善生活状况而进行的经济斗争广泛开展。恩格斯为了在工人中宣传马克思的经济学说，把经济斗争引导到反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政治斗争，为1891年重新出版《雇佣劳动与资本》写了这个《导言》。

《导言》概述了马克思经济思想的发展，阐明了对1891年重新

刊印《雇佣劳动与资本》作校订的目的，概括地论述了剩余价值理论，指出了劳动与劳动力的区分是理解剩余价值产生的关键，对《雇佣劳动与资本》作了必要的修改和补充。因此，我们学习《雇佣劳动与资本》时，必须同时学习这篇《导言》。

《导言》主要阐明了以下三个问题：

(1) 说明1891年再版《雇佣劳动与资本》一书时对某些地方进行修改的原因。（第1—5段）

恩格斯指出：“在四十年代，马克思还没有完成他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工作。这个工作只是到五十年代末才告完成。”1859年马克思发表了《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它标志着马克思对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批判和建立无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理论体系工作的基本完成。因此，在马克思1859年以前写的一些著作，个别地方与马克思后来的著作比较，有些论点还不够成熟，有些提法还不够妥当。

恩格斯认为，这部书作为马克思经济理论的一个发展阶段，本来应该保持原状，不加修改的；但作为普及本，为了便于工人群众更好地理解 and 把握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就应当“使这个发表于1849年的旧的论述同他的较晚的观点一致起来”，这样也是完全符合马克思的心愿的。

接着恩格斯指出全部的修改可以归结为一点，就是“在原稿上，工人为取得工资向资本家出卖自己的劳动，在现在这一版上则是出卖自己的劳动力。”这就是说，当时马克思还沿用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关于工人出卖劳动的提法，还没有把劳动和劳动力区别开来。当然，从马克思全书所阐述的内容来看，他所说的“劳动是一种商品”，实质上是指劳动力是一种商品，因此和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家的理解是完全不同的。

最后恩格斯强调指出：劳动力和劳动虽然只是一字之差，但却有着

根本的区别，“这里并不是纯粹的咬文嚼字，而是牵涉到全部政治经济学中一个极重要的问题。”因为只要把这两者区别开来，才能发现剩余价值的真正源泉，才能揭露雇佣劳动制度的本质，才能阐明资本主义发生、发展和必然灭亡的规律。

(2) 说明区分劳动和劳动力这两个范畴的重大意义(第6—22段)

首先，在6—17段中，恩格斯分析了古典政治经济学破产的重要原因之一，就是没有区分劳动与劳动力这两个不同的范畴。

恩格斯指出，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主要功绩是奠定了劳动价值论的基础，但是他们的劳动价值论有许多重大缺点和错误，其中主要错误之一是：认为资本家购买的是工人的劳动，资本家偿付的是工人的劳动报酬。这样，他们的整个理论体系就发生了严重的问题。因为如果说工人出卖的是劳动，劳动是商品，那么劳动的价值又是由什么决定的呢？假使劳动的价值是由生活资料的价值决定的，可是生活资料的价值又是由劳动来决定的。这样一来，就会“陷进一连串的矛盾之中”，即商品的价值由劳动决定，劳动的价值又是由商品的价值决定，也就是说，劳动的价值由劳动决定。这就等于“是在一个圈子里打转”，解决不了任何问题。不仅如此，如果说工人出卖的是劳动，按照商品交换的等价原则，工人出卖劳动所得的工资，应该等于他的劳动所创造的全部价值。可是这样一来，资本家的利润又从那里来的呢？是从流通中通过不等价交换得来的吗？这又违背价值规律，而且从全局和长期来看根本不可能。由此可见，“只要我们还是讲劳动的买卖和劳动的价值，我们就不能够摆脱这种矛盾”。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由于不能摆脱这种矛盾，使他们的最后一个代表李嘉图学派遭到破产。

接着，恩格斯在18—22段中，科学地论证了劳动与劳动力的区分，指出工人出卖的不是劳动而是劳动力，并进一步说明了劳动力这种特殊商品的价值和使用价值，解决了剩余价值的源泉问题，揭露了雇佣

劳动制度的本质。这样，古典经济学家从“劳动”价值出发而无法解决的困难，一到我们用“劳动力”价值来作出发点，就消失不见了。

最后，恩格斯总结道：“在我们现代的资本主义社会里，劳动力是商品，是跟任何其他商品一样的商品，但却是一种完全特殊的商品。问题是，这个商品具有一种独特的特性：它是一种创造价值的力量，是一种产生价值的源泉，并且——在适当使用的时候——是一种能产生比自己具有的价值更多的价值的源泉。”这就是剩余价值的生产的秘密所在。

(3) 说明了剩余价值规律作用的结果决定了资本主义制度必然灭亡。

恩格斯在最后两段中，指出资本主义社会是建立在资本家剥削雇佣劳动的基础上，工人阶级是生产全部价值的唯一的阶级，但是这些价值不属于工人，而属于资本家，工人阶级从他们所生产的全部产品中只取回一小部分，大部分留在资本家手里。这样，就必然会造成一种定会使现代资本主义经济陷入灭亡的冲突。“一方面是不可计量的财富和购买者无法对付的产品过剩，另一方面是社会上绝大多数人口无产阶级化，变成雇佣工人，因而无力获得这些过剩的产品。社会分裂为人数不多的过分富有的阶级和人数众多的无产的雇佣工人阶级，这就使得这个社会被自己的富有所窒息，而同时它的极大多数成员却几乎得不到或完全得不到保障去免除极度的贫困。社会的这种状况一天比一天显然愈加荒谬和愈加不需要了。它应当被消除，而且能够被消除。”

总之，由于资本家剥削雇佣工人，榨取工人的剩余劳动，追逐高额利润，造成资本主义社会严重的两极分化，使资本主义制度的基本矛盾日益尖锐化，这就必然导致雇佣劳动制度一定要灭亡，而代之以崭新的社会主义制度。正如伟大领袖毛主席指出的：“社会主义制度终究要代替资本主义制度，这是一个不以人们自己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不管反动派怎样企图阻止历史车轮的前进，革命或迟或早总会发生，并且将

必然取得胜利。”

《工资、价格和利润》 内容提要

《工资、价格和利润》是马克思于1865年6月20日和27日在国际工人协会总委员会会议上作的工作报告。这篇报告是由总委员会委员约翰·韦斯顿在1865年5月2日和23日在总委员会的发言引起的。它反映了当时欧洲工人运动中两条路线的斗争。

当时的历史条件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西欧各国已确立了统治地位，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已明显地暴露出来，经济危机不断发生，工人运动空前高涨，增加工资已成为工人阶级的普遍要求。在这种情况下，迫切要求国际工人协会（即第一国际）对当时工人运动和他们为提高工资而提出的要求给以确定的回答和提出明确的方针，并且应当指出如何把经济斗争引导到政治斗争的轨道上来。但是，在国际工人协会内部出现了两种截然对立的观点和主张，马克思和恩格斯认为，应当明确支持工人阶级争取提高工资的斗争，并把这个斗争引导到消灭雇佣劳动制度的政治斗争的轨道；而约翰·韦斯顿却贩卖工联主义的黑货，极力反对工人运动和工人为提高工资而进行斗争，提出什么工资水平的普遍提高对工人没有好处，并由此得出工会“有害”的结论。

因此，马克思在《工资、价格和利润》的报告中，对约翰·韦斯顿的机会主义观点进行了坚决的批判，揭穿了他的工联主义和普鲁东主义的实质；并在批判过程中，简要地阐述了劳动价值论和剩余价值论，揭示了资本主义制度下工资、利润的本质，提出了工人阶级必须“消灭雇佣劳动制度”的革命口号，指明了工人运动的唯一正确路线。因此，这